林炳利

政治獻金收支結算表

103年06月20日至104年02月28日

	237-10		
	收支科目	金 額 (新台幣:元)	備註
收	個人捐贈收入	1,568,000	
	營利事業捐贈收入	631,000	
	政黨捐贈收入	0	
	人民團體捐贈收入	0	- Tilulland
入	匿名捐贈收入	53,500	超過三萬元之收入合計: 1,710,000
	其它收入	31	金錢收入總額: 2,201,031
	收入合計	2,252,531	非金錢收入總額: 51,500
支出	人事費用支出	1,262,800	
	宣傳支出	2,304,586	
	租用宣傳車輛支出	381,237	FTT. In Line Line
	租用競選辦事處支出	27,000	The same of the sa
	集會支出	258,140	The state of the s
	交通旅運支出	0	
	雜支支出	712,299	
	返還捐贈支出	115,000	
	繳庫支出	0	專戶存款結存金額: 31
	公共關係支出	46,835	and the second s
	支出合計	5,107,897	超過三萬元之支出合計: 3,701,748
餘	收支結存金額	-2,855,366	
絀	金錢以外賸餘財產	0	

上表係依政治獻金法之規定辦理結算申報。此致 監察院

製表人: 洪慧敏 擬參選人: 林炳利 結算日期:104年02月28日 申報日期:104年03月01日

上表逕依申報人所載資料公告